附件1

河南省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

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申请书

**项目名称：**

**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**

**项目联系人：**

**联系电话：**

**推荐单位：**

**申报日期：**

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河南省财政厅制

二〇二一年

申请承诺书

本单位已了解项目申报的相关要求，所填写提交的申报材料为本单位组织编写，所填写内容、财务及绩效数据真实、准确，无欺瞒和作假行为，申报材料中相关附件真实、有效。如获资助，我们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，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并积极配合相关工作。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：

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

河南省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科技成果

转移转化项目信息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项目实施期 |  年 月至 年 月 |
| 项目申报单位 | 名称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单位所在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单位类别 | □高新技术企业 □科技型中小企业 □其他企业 □高等院校 □科研院所 □新型研发机构 □其他 |
| 项目联系人 | 姓名 |  | 手机 |  |
| 职务/职称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姓名 |  | 手机 |  |
| 职务/职称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| 姓名 | 性别 | 单位 | 职务/职称 | 主要工作任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团队中科技特派员人数 | 　　　（位） | 姓名 |  |
| 技术成果引进交易清单(2017年1月1日后) | 序号 | 技术合同登记名称 | 合同成交额（万元） | 到账时间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合计 |  | / |
| 所属技术领域 | □电子信息□生物医药□装备制造□新材料□航空航天□高技术服务□新能源与节能□资源与环境□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□现代农业□生命健康□公共安全□社会公共服务□其他 |
| 成果来源 | □国家计划 □省级计划 □授权发明专利或新品种 □引进技术 □自主研发 □其他 |
| 成果转化阶段 | □中试熟化 □试生产 □工程化 □产业化 □推广应用 □其它 |
| 申报单位及技术成果简介（1000字以内） |  |
| 项目已具备的条件与成熟度（1000字以内） |  |
| 主要研究内容（1000字以内） |  |
| 技术创新点及创新做法（1000字以内） |  |
| 项目已取得及完成后拟取得的社会、经济效益(1000字以内) |  |
| （2022年）预期绩效 | 直接经济效益 | （万元） | 推广示范经济效益 | （万元） |
| 成果转化新孵化企业 |  （个） | 新促进技术合同成交额 |  （万元） |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| （人次） |
| 提供技术咨询/技术服务数量 | （人次） | 培训和指导农业科技服务数量 | （人次） |
| 培训技术经纪人数量（人次） |  | 开展创业辅导活动 | （场） |
| 科技特派员服务农民 | （户） | 带动增收致富人数 | （人） |
| 授权专利 | （件） | 其中：发明专利 | （件） |
| 新技术 | （项） | 新产品 | （个） |
| 新药证书 | （个） | 临床批件 | （个） |
| 植物新品种 | （个） | 推广面积 | （亩） |
| 转化科技成果数量 | （项） | 其他 |  |
| (2022-2023年)预期总绩效 | 直接经济效益 | （万元） | 推广示范经济效益 | （万元） |
| 成果转化新孵化企业 | （个） | 新促进技术合同成交额 |  （万元） |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| （人次） |
| 提供技术咨询/技术服务数量 | （人次） | 培训和指导农业科技服务数量 | （人次） |
| 培训技术经纪人数量 | （人次） | 开展创业辅导活动 | （场） |
| 科技特派员服务农民 | （户） | 带动增收致富人数 | （人） |
| 授权专利 | （件） | 其中：发明专利 | （件） |
| 新技术 | （项） | 新产品 | （个） |
| 新药证书 | （个） | 临床批件 | （个） |
| 植物新品种 | （个） | 推广面积 | （亩） |
| 转化科技成果数量 | （项） | 其他 |  |

附件材料要求

1. 申报单位各类资质证明（省级以上研发平台文件等）。

2. 申报单位为企业的，需提供2021年末财务报表，以及2020年、2019年企业经备案的审计报告（省内审计报告须网上可查询）。以上财务报表、审计报告均需体现企业年度研发投入、主营业务收入等情况。

3. 技术合同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4. 实际发生技术交易额发票（记账联）和银行凭证复印件。

5. 技术交易各方（技术受让方、技术转让方、交易中介方）不属于隶属或关联单位及不存在关联交易的承诺书。

6. 双方签署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转让、许可等协议。

7. 技术成果有关证明材料（科技奖励证书、查新报告、检测报告、专利证书或其他技术权益证明等）